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10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2月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2月1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北京王府井绿发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八名。会议由董事长周现坤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等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两项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编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两项制度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制定《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

同意制定公司《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2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同意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制度全文。

本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等部分基础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等五项基础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编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五项管理制度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1 修订《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

同意修订公司《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2修订《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同意修订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3修订《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细则》

同意修订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细则》。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4修订《全员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同意修订公司《全员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5修订《岗位绩效工资管理办法》

同意修订公司《岗位绩效工资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同意提名李静立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专职外部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下午3:00在北京王府井绿发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其他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2月9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张学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张学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张学伟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张学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截至书面辞职报告递交日,张学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学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辞职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

张学伟先生在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职,认真负责,公司董事会对张学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静立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李静立先生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李静立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后,第十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1.辞职报告;
2.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向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事的函;
5.董事候选人自查情况表。

特此公告。

附件:李静立先生简历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附件

李静立先生简历

李静立,男,汉族,1969年8月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办公室专职外部董事。

近五年工作经历:

2021年2月-2021年11月,任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1年11月-至今,任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办公室专职外部董事。

李静立先生现就职的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李静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12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编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制度修编情况概述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等部分基础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等制度的议案》。同意对《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等五项制度进行修订;并同意制定《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两项制度。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需股东会审议	备注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是	制定
2	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	否	制定
3	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	否	修订
4	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实施细则	否	修订
5	全员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否	修订
6	岗位绩效工资管理办法	否	修订
7	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否	修订

二、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等五项制度修订情况对照表;
3.《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等五项制度全文;
4.《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6.其他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24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24日下午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王府井绿发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地址:北京东城区礼士胡同1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议案1.00、2.00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方能通过。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本次股东会仅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2.审议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关于修编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股东会议案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信函、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2月26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以2026年2月26日及以前收到登记证件为有效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4.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5.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6.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昌杰

联系电话:(010)85727713

电子邮箱:cgeir@cge.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邮编:100020

7.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其他报告文件
3.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37",投票简称为"绿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对以下议题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暂停及恢复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75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A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54	00775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

注: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A(交易代码:007754)以下简称"A类基金份额",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 C(交易代码:007755)以下简称"C类基金份额"。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2月13日起,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限制500万),即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500万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仅采用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对单笔申请进行部分确认。

(2)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

(3)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2月24日起恢复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暂停及恢复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或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0231999)咨询有关详情。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调整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75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A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54	007755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	是

注:1、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A(交易代码:007754)以下简称"A类基金份额",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 C(交易代码:007755)以下简称"C类基金份额"。

2、上述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调整仅适用于C类基金份额。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2月13日起调整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限额,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限制500万元),即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500万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仅采用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对单笔申请进行部分确认。

(2)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2月24日起调整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限额,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超过1亿元(不含1亿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亿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亿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亿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仅采用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对单笔申请进行部分确认。

(3)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暂停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

(4)本公司后续恢复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5)本公告仅对调整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直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限额予以说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或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0231999)咨询有关详情。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6 年 2 月 1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夏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纳斯达克ETF,交易代码:5133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ETF新增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自2026年2月12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ETF新增部分销售机构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申赎代办证券公司及对应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新增申赎代办证券公司
516100	华夏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技金融	金融科技ETF华夏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0910	华夏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K互联	港股通互联网ETF基金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5970	华夏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夏机械	工程机械ETF华夏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5970	华夏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夏机械	工程机械ETF华夏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5970	华夏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夏机械	工程机械ETF华夏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5970	华夏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夏机械	工程机械ETF华夏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15970	华夏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夏机械	工程机械ETF华夏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自2026年2月12日起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ms.com.cn	95570
2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yzq.com.cn	95562
5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ht.com	95521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400-889-5523
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400-889-5523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可通过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关于调整南方基金南方东英富时亚太低碳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申购和定投业务金额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基金南方东英富时亚太低碳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南方富时亚太低碳精选ETF发起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2118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基金南方东英富时亚太低碳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12日	
	调整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6年2月12日	
	暂停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南方富时亚太低碳精选ETF发起联接(QDII)A	南方富时亚太低碳精选ETF发起联接(QDII)C
下属基金份额的代码		021189	021190
该基金份额的限制金额		300元	300元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自2026年2月12日起将调整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和定投业务金额限制,调整后在本公司直销渠道以外限额300元,在本公司直销渠道限额100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和定投累计金额超过以上情况,本公司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

(2)自2026年2月12日起,如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渠道以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超过300元(不含300元,申购和定投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下同),则本公司将仅对300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部分有权确认失败;如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渠道以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超过300元,则本公司将对多笔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并逐笔累加至不超过300元(含3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超过部分有权确认失败。

自2026年2月12日起,如非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渠道以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超过300元(不含300元,申购和定投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下同),则本公司对其全部申购金额有权确认失败。

(3)自2026年2月12日起,如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超过10000元(不含10000元,申购和定投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下同),则本公司将仅对10000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部分有权确认失败;如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超过10000元,则本公司将对多笔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并逐笔累加至不超过10000元(含100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超过部分有权确认失败。

自2026年2月12日起,如非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超过10000元(不含10000元,申购和定投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下同),则本公司对其全部申购金额有权确认失败。

(4)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和定投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5)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和定投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6)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1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南方基金南方中证半导体行业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半导体ETF南方)、南方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机器人ETF南方)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有关规定,自2026年2月13日起,本公司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南方中证半导体行业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59325)、南方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59258)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2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客户,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自2026年2月12日起,部分基金参与各代销机构开展的申购、定投及转换补差手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基金及活动方案

1.适用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在各代销机构上线代销的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参加本次申购、定投及转换补差手续费率优惠活动。

2.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各代销机构申购、定投及转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适用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定投及转换补差费率以各代销机构公布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对于各代销机构实施的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管理人不再进行限制。

具体折扣费率以各代销机构的官方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各代销机构信息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相关公示。

二、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各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基金管理人新增通过各代销机构代销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始办理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各代销机构的申购、定投及转换补差费率优惠活动。

2.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咨询办法

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12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吕高峰先生、冯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薪酬标准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发放标准参照公司相关薪酬方案执行。

经核查,吕高峰先生、冯杰先生具备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相关素养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吕高峰先生、冯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附件:简历

吕高峰,男,1970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3年7月至2001年6月,历任铁道部第十四工程局第四工程处京九铁路指挥部助理工程师、宁波工程项目部工程师兼总工、京沪高速公路项目部副指挥、工程项目管理部副指挥兼工程师、乍嘉苏高速公路项目经理部副经理;2001年6月至2005年9月,历任中铁十四局第四工程处第十一分公司经理兼工程师、萧黄铁路工程项目经理部经理兼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21年12月,历任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地铁十号线项目管理处奥运支线监管部工程部副部长、地铁六号线项目管理处工程部部长、地铁十四号线项目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博士后研究工作、第一项目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第五项目管理中心副总经理、期间任新疆乌京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9年10月至2020年8月);2021年12月至2026年2月,任北京城市副中心站综合枢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冯杰,男,1990年3月生,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中共党员。曾就职于北京卓易讯畅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11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高级主管、总经理助理;2021年11月至2024年1月,任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4年1月至2026年2月,任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吕高峰先生、冯杰先生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关于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